

关于撤销中国岩土工程研究中心的公告

由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颁发的“中国岩土工程研究中心”地方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已申请完全撤销，正在办理撤销手续，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（1242000441623940K）因故作废。原“中国岩土工程研究中心”相应的债权债务现由武汉中科岩土工程中心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

2021年7月20日